

服务范围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加快推进常州市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，需对常州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提供技术支持。

服务要求：

要求围绕《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建设指标》指标以及《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管理规程》（环生态〔2019〕76号）第九条、第十条的相关要求，编制详细资料清单，系统梳理全市近三年来各项指标、任务完成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开展情况，编制完成常州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工作报告、技术报告和支撑台账。

服务时间：

2023年9月初提交创建申报成果。

服务标准：

可采用无人机拍摄、现场勘查等手段获取生态文明素材，制作常州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专题片，提供创建全过程技术指导。